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保荐机构”）作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电子”、“上市公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积成电子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概况及股本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6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向赣州市熠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00,0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93,696,00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自上市首日起，锁定期为 12 个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形成后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积成电子未发生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积成电子的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赣州市熠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的股份锁定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2、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限售期间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10 月 8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4,8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6%。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1 名。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1	中财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赣州市熠石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4,800,000	14,800,000
合计		14,800,000	14,800,000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8,409,825	19.92	-14,800,000	63,609,825	16.16
高管锁定股	63,609,825	16.16		63,609,825	16.16
首发后限售股	14,800,000	3.76	-14,800,0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5,286,175	80.08	+14,800,000	330,086,175	83.84
三、总股本	393,696,000	100.00		393,696,000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 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4、保荐机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庆桥 曾令羽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13日